

云南省财政厅文件

云财债〔2019〕60号

云南省财政厅关于公布 2020 年云南省政府债券 承销团成员的通知

各金融机构：

为做好 2020 年云南省政府债券发行工作，根据《云南省财政厅关于组建 2020 年云南省政府债券承销团的通知》（云财债〔2019〕57 号），省财政厅对各申报机构的承销意愿、机构实力及监管指标进行了综合评价，并根据各申报机构往年参加我省债券承销团的投标情况，确定了 2020 年云南省债券承销团成员。

本次组建的云南省政府债券承销团负责承销 2020 年公开

招标发行的云南省政府一般债券和专项债券，省财政厅将与确定的主承销商签订《云南省政府债券主承销协议》，与一般承销商签订《云南省政府债券承销协议》。具体名单如下：

一、主承销商

- 1.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2.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3.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4.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5.云南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
- 6.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7.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8.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9.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10.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11.中信建投股份有限公司
- 12.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13.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、一般承销商

- 1.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2.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3.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- 4.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5.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6.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7.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8.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9.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10.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11.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12.富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13.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- 14.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15.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16.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17.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18.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19.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20.联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21.五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22.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23.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24.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- 25.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26.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27.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
- 28.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29.九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30.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31.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32.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33.华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34.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35.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36.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37.申万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38.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39.中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40.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41.川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42.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43.大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44.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45.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- 46.华福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47.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48.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49.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50.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51.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52.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- 53.中山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

2019年12月13日



云南省财政厅办公室

2019年12月16日印发